

中华环保联合会文件

中环联字〔2026〕60号

关于《生物多样性友好型城市绿地 陆域环境设计导则》等三项团体标准立项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、国标委及民政部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的文件精神，按照《中华环保联合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在有关方面申报项目的基础上，我会组织专家对《生物多样性友好型城市绿地陆域环境设计导则》《基于公众科学的城市鸟类多样性监测评估技术导则》《外来入侵水生动物发生水域水生态系统恢复技术导则》三项团体标准进行了立项审查。经审查，三项团体标准符合立项条件，现批准立项并将项目名称、主要起草单位等项目信息（见附件）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网站（<http://www.ttbz.org.cn>）予以公示。

请起草单位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抓紧组织实施，严把质量关，确保标准的适用性和有效性，按期完成标准的编制工作。

公示期间如有任何建议和要求，请与秘书处联系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 罗春辉

联系电话： 010-51230041 / 13381263545

附件： 团体标准立项公告列表



附件

团体标准立项公告列表

项目名称	制修订	项目周期 (月)	主要起草单位
《生物多样性友好型城市绿地 陆域环境设计导则》	制定	12	北京汇丰公益基金会、北京镜朗 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等
《基于公众科学的城市鸟类多 样性监测评估技术导则》	制定	12	北京汇丰公益基金会、北京镜朗 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等
《外来入侵水生动物发生水域 水生态系统恢复技术导则》	制定	12	北京汇丰公益基金会、北京镜朗 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等